



风尘怪侠

〔台湾〕
云中岳 著

上

东52A-1

风尘怪侠

〔台湾〕
云中岳 著

上





时代文艺出版社

内容简介

风尘浪子许彦方，倜傥不群，武功盖世。其恩友遭魔道至尊邵阳王璇玑尤城主一伙劫财灭门。风尘浪子乃随其绝学，权充下流，混迹江湖，追寻元凶主犯，以报友仇。

途中，与邪道至尊回魔谷主子女姜玉琪兄妹，黑道至尊飞扬庄主子女范云凤兄妹产生不少误会，引起无穷纠葛，加之浊世浪子，夜游僧从中浑水摸鱼，事情越闹越大。风尘浪子避之唯恐不及，岂料事经多次起落，两个美丽的姑娘皆对风尘浪子产生爱情，以至益发不可开交。

璇玑城机关密布，暗道纵横，加之高手如林，严防密守，有若金汤。风尘浪子在天机星君帮助下，掌握了璇玑城的秘密，多次入探璇玑九宫，杀伤众多高手。经多次较量，终于使璇玑城主觉察风尘浪子实乃深藏不露的高手，不可等闲，乃脱身怀绝技的三宫主温飞燕率领众多高手堵截、围剿、刺杀，胁迫回魔谷、飞扬山庄邪黑两道至尊合击，结果，飞燕遭擒、外圍土崩瓦解，一庄一谷得知事实真相，消除误会，转而拥戴风尘浪子联合攻取璇玑。风尘浪子假扮不肖的淫贼，掳去邵阳王爱妾、爱女，迫使他现身。经过激烈搏杀，终于将这个元凶首恶囚於密室之中，许彦方与姜玉琪也喜结良缘。

打斗牵及魔妖邪黑等数方，爱情涉及魔邪黑等诸女，关系已甚为错综复杂，加之误会纠葛迭起，故事情节更形曲折多变，读来令人眼花缭乱，饶富情趣，有读者大可一试，方知不谬也。

自序

一九六〇年代，台湾与香港的武侠小说，自式微遽断断层期，奋然蜕变以新面目崛起。正当跃然茁壮期间，文坛随即出现不同的声音。批评与赞誉各趋极端，因而掀起所谓武侠小说论战风潮。当时，似乎真正执笔的武侠小说作者诸先进，并没积极挺身而出，为自己的作品辩护，默默地为这片园地耕耘。

笔者当年枵腹从公，与文坛并无渊源，意识中仅感觉出，反对与批评的声浪中，某些人士似乎曾以文坛大师胡适先生，对武侠小说几句讽刺性的话作蓝本，口诛笔伐作了极为严苛的批判，似欠公允。

笔者读史囫圇吞枣，不甚求解。但对古春秋游侠，颇心向往之，太史公并没摒弃这些侠而为之立传。这些渊源于墨家的游侠豪客历史，一度曾经光芒万丈，比东方日本的武士早一千年；比西方的剑客早两千年；比美洲的西部英雄早三千年；源远流长，任由他们淹没在变化有如沧海桑田的历史洪流中，实在有点可惜。

无可讳言，历史无情，适者生存。这一阶级的豪客们，不得不接受自然发展率的无情淘汰，自晚唐以降，便已日渐式微，黯然退出历史舞台。终极则变；明清两代，又复以多彩多姿的面目出现，可惜已非本来面目，蜕变为品流复杂的三

教九流江湖人士，在光怪陆离的环境中挣扎图存。但笔者仍然相信，其中仍有一些人，依然保持有古春秋豪侠的精神与风骨，默默地存在于市井中，受到市井小民的尊敬，甚至崇拜。

小说有千百种，良窳互见各有千秋，好坏都有其存在的环境背景，问题是读者能否明智地抉择取舍。往昔男不许看《水浒》，女不许看《西厢》，避免败坏人心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回，读者有权欣赏与探索哪些作品值得品味。因此，武侠小说论战，触动笔者内心深处，对古春秋豪侠的向往情怀，觉得该写下一些逝去了的脉络与传承，供读者于茶余饭后，意念飞驰在遥远的岁月涓流中，舒缓因生活而产生的紧张情绪。

写作动机十分单纯，念生意动想到就写，秉一枝秃笔，写下一系列自认为主题不算歧异的作品。此期间，幸而苛责的声音，并不比谬赞的声浪高，聊可告慰，十分感谢读者的支持与鼓励，让作品得以流传。

笔者的作品散处海内外刊行，自小短篇至百万字长篇，先后在报章杂志刊载，显得杂乱无章，以致伪书充斥坊间，读者与笔者同蒙其害，确有整理统筹发行的必要。

承蒙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诸君抬爱，慨允以云中岳新武侠小说全集名义，作有系统地发行，深感荣幸。今后，读者将不再受伪书所愚弄，可窥云中岳作品全貌。特向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诸君，鼎力支持全集发行的盛情，致上衷诚谢忱。

一九九二、十、二十日

云中岳

于台湾台中市

目 录

一	浪子少女.....	(1)
二	璇玑巨盗.....	(25)
三	沾黑惹邪.....	(51)
四	姑娘失踪.....	(78)
五	圯阁困僧.....	(102)
六	阳掌偷袭.....	(128)
七	阴掌反拍.....	(150)
八	骄凤验掌.....	(175)
九	密随紧跟.....	(199)
十	再入璇玑.....	(224)
十一	二女遭劫.....	(245)
十二	艺高登舟.....	(270)
十三	双美呈艳.....	(296)
十四	魔妖相搏.....	(325)
十五	夫人揭秘.....	(346)
十六	八极人魔.....	(371)
十七	和尚袭庵.....	(393)
十八	脚踏掌劈.....	(420)
十九	迷倒煞神.....	(438)
二十	天蝎飞燕.....	(464)
二十一	泼赖破围.....	(493)
二十二	母女遭擒.....	(515)
二十三	星君指迷.....	(546)

二十四	三探璇玑.....	(564)
二十五	救困解围.....	(599)
二十六	风尘用谋.....	(625)
二十七	色鬼施计.....	(646)
二十八	淫僧色鬼.....	(675)
二十九	双争东床.....	(692)
三十	情系旅途.....	(712)

一 浪子少女

三月暮春，鄱阳湖烟雨蒙蒙，偶或出现一两天险恶的风涛，也为期甚暂，不至于成灾。

客船靠上了南康府城的大南门码头，此地的旅客纷纷下船。

这是九江至南昌的定期客货船，属于九江船行的定期快舟，南康是第一站，登岸的旅客不多。

大南门码头相当繁荣，往西不远是官营的匡庐水驿，属附廓星子县所管辖，有自己的专属码头和红色的十余艘驿船。

活力充沛的年轻人许彦方，一手提了大包裹跳上码头，从熙攘的人丛中，搜寻熟悉的身影。

他身材修伟，手长脚长，一双星目神光内蕴，英俊的面庞经常泛着笑容，穿了一袭平民大众流行的长褐衫，既不像个有钱的大爷，也不像苦兮兮潦倒的穷汉，很难从他的外表看出他的身份。

由于他身上没带有小刀子一类凶器，因此谁也没料到他是一个闯荡江湖的武林人。

到埠的有好几艘客货船，通常从上游南昌来的船只，停

泊在码头的西首。

他看到了两个人，是从南昌来的武林豪客，蓝紧身衣裤外罩披风，一佩刀一悬剑，各带了一只大包裹，显得相当神气，四十来岁的成熟大汉，脸上不可一世的神态，已表示出他们的江湖地位定不等闲。

“奇怪，这两位名头响亮的仁兄，跑来南康这种小地方，不知有何图谋？唔！说不定与我的事有关，我得留心他们在玩些什么花样。”他喃喃自语。

他随在两人身后，跟着进城的人潮，进入城门，踏入行人嘈杂的南大街。

福星老店是府城的名客店，也是龙蛇混杂、规模不小的是非场，住进该店的旅客，三教九流都有，就是没有达官贵人落店，达官贵人怕是非。

踏入店堂，便听到那位佩剑的大汉，宏亮震耳的笑声，正和福星老店的店东，八方风雨袁广福行把臂礼，透着十二分亲热。

“哈哈！江右双豪光临敝店，兄弟极感光彩，当然万分兴奋啦！”八方风雨袁东主的嗓门也够大：“两位定然是为双头蛟孙老哥助拳的。天快黑了，不然，兄弟真打算陪两位动身，也让孙老哥早些宽心。耽误一晚不要紧，明早兄弟陪两位动身好了。”

“兄弟的确是接到孙老哥的手书，尽快动身赶来相助的。”佩剑大汉说：“即使不凭孙老哥的交情，冲乡亲份上，胳膊往里弯，咱们也该赶来助一臂之力。哼！金陵三杰算什么玩意？居然敢到咱们江右来撒野，我看他们是活得不耐烦了，敢欺咱们江右无人？”

“嘿嘿嘿嘿……”厅右传出一阵刺耳的怪笑声，吸引了全厅人的注意。

靠壁的一排长凳，是旅客歇脚的地方，站起一个身形枯槁，瘦竹竿似的半百年纪旅客，生了一双冷电四射的阴森胡狼眼，笑容相当可怕。

佩剑大汉怪眼一翻，要冒火了，阴笑声不但刺耳，而且令人入耳便感到浑身不自在。

“江右真的有人吗？”这个人主动挑衅，笑容似乎更可怕了：“你绝剑戚祥和怪刀彭盛号称江右双豪，算是江右的人物吗？”

绝剑戚祥哼了一声，将包裹递给一名店伙，一掀披风，阴森森地向对方走去。

“戚兄，我来。”怪刀彭盛拦住了绝剑，怒容满面：“这位仁兄是冲兄弟我来的。”

“彭兄，他是……”

“阴手李奎。”怪刀说：“三年前兄弟在徐州府，曾经和他照了一次面。”

“嘿嘿嘿……”阴手李奎阴笑：“姓彭的，你老兄的记性不差。嘿嘿！但不知你老兄还记得那次照面的结果吗？应该记得的，是吗？”

“三打一，再加上一个狗娘养的在一旁偷袭，姓李的，你以为在下会忘了？”怪刀彭盛咬牙切齿说，手按上了刀把：“现在，你也落了单，报应临头。”

“你少臭美，三打一？那是逗你玩，阁下。”阴手李奎嘲弄地说：“你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的嘴脸，冲你这块料，这鬼长相，这副德行，还配李某三打一替你脸上添光彩？我一

只手也够你地上爬上老半天呢！”

绝剑威祥一听对方是江湖上名号响亮的阴手李奎，颇感吃惊，但已无退缩的余地，从侧方逼近，手也本能地落在剑把上。

气氛一紧，二比一似乎已无可避免。

许彦方尽量避得远远地，他对这种江湖人有机会就寻仇报复的平常事司空见惯，毫无兴趣。

他知道江右双豪的底细，但江右双豪并不认识他，原以为江右双豪可能影响他途经南康的行事，却料错了，江右双豪原来是为朋友助拳而来的，与他毫不相关。

在江湖遨游了七年，他见多识广，而且闯出一番局面，颇有名气，名列武林四浪子之一，风尘浪子许彦方排名第三。

在江湖道上，中下级成名人物提起风尘浪子，有些恨之入骨，有些大加赞扬，有些则大感头疼，有些则不屑一提。

不管武朋友与江湖人对他的看法如何，他的形象总算建立起来了，有些人闯荡了大半辈子，到头来仍然默默无闻，连三流混混的排名也排不上呢。

江右双豪、以及所提到的金陵三杰、本地的一霸双头蛟孙奇，都是二流的江湖朋友，名头与武林四浪子相等。彼此之间虽是地位相当，天各一方没有利字上的冲突，但在名头上彼此却不免放在心上，一旦碰头，难免会有些是非，除非有人不计名利，肯让一步。

肯在名利上让一步忍口气的武林人，为数恐怕不多，好勇斗狠争名夺利的人，却比比皆是，这就是人的劣根性在作祟，后天的教养无法改变气质。

武林四浪子都不是省油灯，可以说声誉不见佳。浪子就是浪子，哪一个浪子是好东西？他风尘浪子许彦方，从不认为自己是好人，十七岁开始在江湖遨游，七年来没做过几件正道人士认为仁义可风的事。尚可令正道人士勉可忍受的是：风尘浪子也的确不曾做过伤天害理的勾当。

风评的好坏，并不代表这人的真正好坏，如鱼饮水，冷暖自知。

他从不计较风评，他一个浪子，不是为风评而活的。

既名之为浪子，可知他既没有可矜可夸的家世，更没有大批狐群狗党拥戴，也没有名门朋友捧抬，所以闯混了七年，仍只能名列二流人物，要想登上一流，或者特等的超级的高手名宿之林，早得很呢！也许，他这辈子永远没有希望了。

江湖人的生命有如风前烛，谁知道在哪一阵风前突然熄灭掉？所以他一点也不在意风评口碑，风尘浪子就是风尘浪子，别人对他的看法一点也不重要，重要的是他了解自己的立身行事，是否合于自己的宗旨利益。

像这种平凡的江湖寻仇报复，他毫无兴趣，也与他毫无利害牵连，他与任何一方的人皆没有交情友谊。

绝剑的剑出鞘，剑拔弩张。店堂一乱，旅客们纷纷向四周退。

店东八方风雨袁广福心中叫苦，这是他的店，在情理上又不能不管，更不能得罪外地的客人，尽管这位外地人阴手李奎语出不逊，轻视江右无人。

“诸位请息怒，有话好说。”八方风雨赶忙抢入叫：“动不动就打打闹闹，小店担待不起，诸位之间如有过节，请另

行择时选地了断好不好？”

“袁东主，你就别管啦！”阴手李奎冷笑：“这两个杂种刀出鞘剑离匣，已经存心要李某的命，倚仗着人多，怎肯甘心放弃行凶的好机会？你管得了他们吗？”

人一多，胆就壮，气势汹汹，什么怪事都可能发生，这就是所谓群众心理，情绪化而没有理性，对任何外加的刺激，直觉的反应是暴烈的，不受控制的。

袁东主一挺身，不啻火上加油，而阴手的几句不中听的话，更有如添增一把烈火。

一声怒叱，绝剑出手了，剑化惊电，以奇速攻中宫排空直入，招发飞星逐月，控制了阴手的右半身上盘。

怪刀也不慢，同起发难，刀化虹月左方切入，攻下盘刀气迸发，撒地刀风发出锐利的啸风声浪，这一刀极见功力，锐不可当。

八方风雨袁东主想阻止，已无能为力。

阴手李奎冷哼一声，身形陡然从右前方疾升，左手毫无顾忌地迎向射来的剑虹，小臂与剑闪电似地接触，发出一声刺耳的清鸣，是金属的急剧碰撞声，衣袖裂了，但剑却反震斜升。

这瞬间，攻下盘的刀落空。

这瞬间，阴手升腾的身影一掠而过，左脚鞋尖吻上了绝剑的右肩。

不但阴手可怕，脚同样可怕。

“砰”一声大震，绝剑被踢得仰面摔出丈外，滑至壁角，恰好滑至许彦方的脚前，剑未脱手，大概左手失去活动能力，狼狈万分。

这一脚甚有份量，绝剑有点禁受不起，感到晕头转向，眼前星斗满天，忽然他看到眼前出现了朦胧的人影，本能地挥剑自保，滑势刚止，剑不假思索地向人影猛挥，锋尖狂野地光临许彦方的双膝。

同一瞬间，飘落的阴手李奎嗯了一声，被一个突然出现的白色人影，从侧方伸手扣住了右肩头，身形下挫，毫无反抗之力，“噗”一声跪下了。

“住手！”沉叱声像石洞里响起一声焦雷，震得在场的人耳膜若裂，头脑如被重物所打击。

随刀冲进的怪刀打一冷颤，冲势倏止，刀似乎收不回来，踉跄退后。

绝剑仍然躺在地上，握剑的手腕被许彦方的左脚踏住，动弹不得。

店堂有不少人，所有的人都吃惊的愣住了。

是一位丰神绝世的白衣年轻书生型文士，左手有一把描金折扇，右手扣住了阴手的右肩颈，中指封闭了右肩井穴，食指抵住了颈侧的天窗重穴要害，只要运劲戳入，就可以毁掉升向头部的大动脉。

“你的阴手绝技，如此而已。”白衣书生向被压跪的阴手李奎冷冷地说：“手臂上戴了铁护套，可挡刀剑，但绝对挡不住在下的一指头，你信是不信？”

“我信……我信……”阴手几乎语不成声：“在下认栽，尊……尊驾……”

“你是替金陵三杰助拳的？”白衣书生追问。

“是……是的……”

“先示威？”

“在下只……只是与怪刀有……有过节，狭路相……相逢，难……难免有……有点冲动，事……事属平常，与金陵三杰的事无……无关。”阴手完全屈服了。

“你给我滚！”白衣书生冷叱，信手一扔，阴手李奎大叫一声，被扔飞而起，向店门翻腾而去。

挡在店门的人惊呼，急急走避。

“叭达！”响声震耳，阴手被扔出店外去了。

白衣书生的目光，凌厉地落在许彦方身上。

许彦方已经知趣地挪开脚，绝剑已恢复自由，正狼狈地坐起，龇牙咧嘴揉动左肩被踢处，剑落在一旁，怪眼凶光暴射，死瞪着泰然旁立的许彦方。

许彦方已感觉出白衣书生的敌意，他懒得理会，猜想这位书生必定是双头蛟的助拳人，这与他无关，为免麻烦，他提了包裹打算离店。

此地有麻烦，不如另找客店，以免招惹是非，刚才如果他大意，绝剑那一剑必定砍掉他的一双腿，遭池鱼之灾。

“你别走。”白衣书生果然找上了他，冷冷地用折扇向他一指，态度相当傲慢。

“你有什么见教？”他不得不停步，泰然反问。

“我看见你制住了绝剑。”白衣书生咄咄逼人。

“阁下没看见他用剑砍在下的双足吗？”他不是怕事的人，理直气壮反驳：“在下是不得已自卫。”

“你要我相信你不曾向一个失去抵抗力、被阴手一脚踢翻的人动脚，是自卫？”

“阁下身手高明，武功深不可测，连这点眼力与自信都没有，委实令人难以置信，除非……”

“除非什么？”

“除非阁下有意示威，有意吓唬我这江湖浪人。”

他的态度当然难获骄傲的人谅解，口气也容易引起那些自命不凡的人反感。

当然，他并不认识这位年方弱冠的丰神绝世书生。

江湖上人才辈出，几乎每天都有不少年轻俊彦，怀着无比的热情和野心，兴高采烈，举剑扬刀，无畏无惧地踏入莽莽江湖，在这些人名扬四海之前，谁知道这些人是何方神圣？他不认识是情理中事。

“你不怕吓唬吧？”白衣书生冒火了，俊脸涌起怒意，星目中浮现浓浓的杀机。

“那可不一定哦！”他淡淡一笑：“人外有人，天外有天，真正敢拍胸脯天不怕地不怕的人并不多见，我这学了几天拳脚的人，哪敢不怕你这位具有擒龙手绝学以及移影换形轻功绝技的少年英豪呀？”

“行家，高明。”白衣书生火气小了些，对方一口便可说出自己所具绝技的人，岂能再轻视：“在下这点点火候的擒龙手，擒阴手这种三流人物，还算得心应手，至于对付阁下你，恐怕就不登大雅之堂了，所以吓唬不了你。阁下是阴手李奎的同伴吗？”

“不是。”他坦然说：“听说过他这号人物而已。”

“你说谎！”白衣书生沉叱。

“你这人岂有此理。”他不悦地说：“我这人也许很坏，但却没有说谎的习惯。算了，阁下请不要替在下招惹是非。江右的乡亲一致对外，准备对付金陵三杰的人，他们如果也把在下当成替金陵三杰助拳的，在下哪有好日子过？你就饶